- 一、活動目的:爲迎接並慶祝一年一度的校慶盛事,在全校師生同樂中培養學生自治能力、 團結合作之精神,在活動執行中激發學生創新能力,並建立資源永續概念,朝向聯合國 「2030 永續發展目標」(SDGs)邁進。
- 二、活動時間:114年11月15日(星期六)10:30-14:00(含校園環境打掃時間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:本校穿堂、圓心廣場、司令台後方和學務處前方廣場。
- 四、主辦單位:學務處衛生組。

五、活動對象

- 1. 全體教職員及學生。
- 2. 設攤單位:國八、高一、高二以班級為單位一律參加、學生會及家長會。

六、活動辦法

(一) 販售規範

- 1. 本次校慶園遊會得以販售於現場製作之食品(含飲料)。
- 2. 買完食品後,得以攜帶回教室或者在圓心雙電梯前飲食區、司令台後方飲食區食用。

(二) 攤位說明

- 1. 各班攤位一律設置於一樓,一班以一攤為限,共計規劃 27 個班級攤位,各班教室內 不准設攤。
- 2. 攤位以「飲食攤」及「遊戲攤」為主,如欲設立其他性質攤位,需註明於報名表中。 繳交報名表後,除有特殊狀況,各班不得任意更換販賣商品。各班攤位之類型及內 容以盡量不重複為原則,為避免重複性太高,請各班準備備案。
- 3. 遲交報名表之班級,必須依當時各班繳交攤位報名狀況,由學務處統一規定做調整, 不得有異議。請負責人準時繳交報名表,以免造成權益損失。
- 4. 攤位大小為 4 公尺 × 4 公尺,各攤位場地佈置、桌椅擺放不得超過此範圍。
- 5. 各班攤位設置地點,採公開抽籤決定。抽籤當日,若缺席則由學務處代抽,不得提 出異議。
- 6. 攤位設置不得出現下列狀況:
 - (1) 各攤位禁止外包,但可批合格廠商之食品,由班級自行經營銷售。
 - (2) 基於安全考量,嚴禁使用及販賣氫氣氣球。
 - (3) 不得出現違反政府法令、校規及善良風俗之情事,包括販賣違禁品或小動物、 以小動物為遊戲物品或其他虐待動物之行為。
- 7. 各攤位製造之垃圾,由各班級自行準備垃圾桶丟棄,並做好垃圾分類,於打掃時間送至垃圾場和資源回收室(12:30 開放)分類丟棄。廚餘請同學拿到室內籃球場旁回收處,當天備有廚餘桶及廢油桶可供回收。

(三) 財務方式

- 1. 各班繳交攤位報名表時,需一併繳交攤位保證金500元。
- 2. 保證金繳交之目的在於確保各攤位應確實遵守園遊會規範,並復原場地。沒收之保 證金與活動費用繳交之目的將作為校慶園遊會相關器材租用、清潔、園遊會競賽獎 勵、其他雜支等運用,結餘後捐入本校教育儲蓄戶。
- 3. 保證金扣除違規款項後,將於園遊會結束後二週內發還。
- 4. 為支持聯合國「2030 永續發展目標」(SDGs),建議各班可捐出攤位部分盈餘,例如

捐贈「台灣世界展望會」,以朝向「SDG2 終結飢餓」目標,消除飢餓,達成糧食安全,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;捐贈「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」,以朝向「SDG3 健康與福祉」目標,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;捐贈「本校教育儲蓄戶」,以朝向「SDG4 優質教育」目標,確保有教無類、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,及提倡終身學習;捐贈「臺灣野生動物學會」,以朝向「SDG15 保育陸域生態」目標,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,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。

七、注意事項:各攤位若違反下列任一注意事項,每次將扣除保證金100元,扣完為止。

- 1. 各班除參加校慶慶祝大會之學生外,攤位可安排同學留守並準備事前工作,惟校慶 慶祝大會結束前禁止營業,各攤位配合慶祝大會之進行勿喧嘩。
- 2. 「飲食攤」各項器具請注意使用安全,注意攤位與飲食用品之衛生清潔,嚴禁返回 教室烹煮食物。「遊戲攤」請考量設施安全問題,請選擇適宜之遊戲內容,力求富有 教育性、娛樂性等,嚴禁玩水、砸派。同學勿出現嬉鬧、危險、脫序之行為,避免 干擾其他攤位,活動中師長巡查時經制止仍不聽勸導,違反者將扣除攤位保證金並 依校規處理。
- 3. 攤位可使用卡式爐,爐火與爐火間必須相隔 40 公分以上,禁止使用瓦斯桶,嚴禁使用學校電源外接電器,請務必注意用火安全,違規者將當場停用,並由校方暫時保管,於當日活動結束後,由該攤位負責人領回,扣除攤位保證金並依校規嚴格處理。學校電源及學校電力設備若因此損壞,由肇事違規班級自行處理修復。
- 4. 由於教室課桌椅不耐高溫,上面不得直接置放卡式爐及各種熱鍋(如熱湯、熱飲) 等高溫物品。務必先墊放厚木板或磚塊達到完全隔熱效果後方可使用。若教室課桌 椅因此受損,須照價賠償公物。
- 5. 基於安全考量,無論各攤位是否有販賣熱食,請自行準備緊急滅火之用水以備萬一。
- 6. 各攤位請自行準備所需物品與器具,各處室恕不提供。於園遊會結束後所有物品均須帶走,一切活動勿損毀學校公產,若有損害之情事,視情況嚴重程度進行相關同學之懲處與賠償事宜。
- 7. 設攤班級的負責區域(攤位及外掃區)必須整理乾淨、活動場地完全恢復,衛生組於 13:00 開始檢查各班攤位,攤位負責人務必檢查合格後始可離開活動場地,全班統一放學。檢查不合格且擅自離去之班級懲處全班放學後愛校服務2小時。

八、校慶園遊會減塑計畫

(一)為響應環保,除各攤位區域以外一律不得張貼海報,亦不得發放宣傳單;飲食攤建議 使用環保餐具,遊戲攤鼓勵避免使用塑膠類製品。

(二)活動一:減塑回饋樂

- 1. 活動時間:114年11月15日(星期六)10:30-13:00。
- 2. 辦法:為提倡減塑與環保觀念,請減少一次性餐具的提供與使用,當天個人使用自備環保餐具(杯裝、碗裝的食品)消費,並到「我愛中崙學務處」IG「中崙愛地球」貼文按讚,即可至學務處領取「中崙愛地球」紀念品一份(一人限領一次),限量供應100份,送完為止。



「我愛中崙學務處」IG

(三) 活動二:攤位創意暨減塑計畫競賽

1. 競賽內容:為增加園遊會整體美化,並支持聯合國「2030 永續發展目標」(SDGs), 各班攤位可以設計相關創意並融入環教標語或意象佈置,活動當天將邀請評審老師 進行佈置評分,前五名將給予獎勵。

- 2. 佈置素材:以紙類等可回收質料為主,避免使用塑膠素材(工具類除外,例如:膠帶等)。
- 3. 評分時間:114年11月15日(星期六)10:30-13:00。
- 4. 評分標準:減塑 30%(包括 10% 環教標語或意象佈置)、整潔 30%、美工 20%、創意 20%。
- 5. 參考標準:

[減塑30分]-包括10%環教標語或意象佈置

[整潔 30 分] - (1)有無垃圾桶、回收桶;(2)飲食攤有無廚餘桶;(3)乾淨度;(4) 整齊度;(5)衛生度(每項程度 6 分)

[美工20分]-佈置之精心程度,含標示、招牌、佈置方式等。(依程度自由給分)。 [創意20分]-活動設計、商品名稱、互動方式等。(依程度自由給分)

- 6. 評分人員:由學務處邀請師長(專任老師)評分。
- 7. 獎勵方式:得名攤位將獲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張。特優 1000 元 2 名,優選 500 元 3 名。
- 8. 注意事項:(1)活動結束兩週內公佈得獎者,並公佈於學校網站首頁。
 - (2)獎金由獲獎班級之導師代領。
 - (3)主辦方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九、活動時程

9/25(四)	高一、高二第四節班會課發放校慶園遊會實施計畫,討論主題:校慶園 遊會攤位討論。
9/26(五)	國八第四節班會課發放校慶園遊會實施計畫,討論主題:校慶園遊會攤位討論。
10/17(五)	12:15 各班班長於 1 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,發放「24 週年校慶園遊會實施計畫、攤位報名表」(正式版)。
10/23(四)	第四節高中週會進行校慶宣導。
10/30(四)	13:10 前各班攤位負責同學繳回攤位報名表(連同收攤位保證金 500 元) 至學務處衛生組,並加入「中崙 24 屆快快樂樂校慶園遊會」line 群組。
11/4(二)	12:15 各班園遊會攤位負責同學於1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集合抽籤攤位位置。
11/6(四)	12:10-13:00 環衛隊編組並於1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進行教育訓練。
11/11(=)	12:10 各班園遊會攤位負責同學至1 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集合參加園遊會行前會議。
11/12(三)	國中朝會進行校慶宣導。
11/13(四)	衛生組標記攤位區域。

	各班場地佈置,自行從各班教室搬來所需桌椅數量,待園遊會結束後再搬回教室。					
11/14(五)	班級	時間	地點	附註		
	间间	第五、六節	各班	第七節社課照常		
	國八	第七節下課 16:10~	難位位置			
11/15(六)	10:30-13:00 園遊會 13:00-14:00 場地清潔、恢復及檢查(包括攤位四周及各班外掃區)					
11/27(四)	攤位保證金(扣除違規款項)發還各班。					
12/4(四)	第四節週會頒發園遊會攤位創意暨減塑計畫競賽獎項。					

十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示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